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危旧房改造办公室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危旧房改造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 抗震改造的相关工作通知

各乡、镇、民族乡人民政府：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工作，按照《临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认真做好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相关工作的通知》和《临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临财政发〔2023〕6 号）要求，结合乡镇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省、市预下达我县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任务指标 512 户，其中：农村危房改造 12 户、农房抗震改造 500 户。结合各乡镇上报的《耿马县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需求统计表》，现将此次预下达任务指标分配如下：耿马镇 80 户、孟定镇 200 户、勐撒镇 30 户、勐永镇 54 户、贺派乡 43 户、四排山乡 34 户、勐简乡 50 户、芒洪乡 21 户、大兴乡 0 户。（详见附件 2）

二、改造对象核实

一是农村危房改造重点对象为：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农村低保边缘户、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及已实施过农村危房改造但由于自然灾害等原因又变成危房且符合条件的其他脱贫户；二是农房抗震改造对象为：自愿申请享受农村住房抗震改造补助资金的建房农户，通过对农房改造后，农户住房必须达到抗震设防标准。

三、改造方式

（一）抗震加固改造。实施抗震加固改造的农房，应当组织专家结合《云南省农村住房抗震认定与抗震改造技术要点》，针对房屋危险点制定“一户一方案”，方案应当包含房屋整体或者局部危险点加固处置具体方式、工程造价预算、加固改造应当注意和把握的重点环节等要素。

（二）拆除重建。实施拆除重建的农房，应当具有重建施工图（草图），并明确重建房屋结构类型、开间、层高、抗震措施等要求。

（三）置换、租住农村闲置抗震安全住房。按照农村危房改造相关工作要求执行。

四、补助标准及建设标准

（一）补助标准。2023 年中央财政农危改补助资金将严格

按照《中央财政农危改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通过县财政“一卡通”平台进行发放。农村危房改造中央补助资金按照户均 1.4 万元/户；农房抗震改造中央补助资金按照户均 1.2 万元。各乡镇要加大对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统筹力度，坚持农户自筹为主、政府补助引导、银行信贷和社会捐赠支持的多渠道资金投入机制，按照《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云财农〔2021〕153 号）要求，积极整合涉农资金用于农村危房改造。

（二）建设标准。各乡镇要加强本乡镇辖区农房改造指导工作，坚持保障居住安全，引导农户量力而行、尽力而为，避免因盲目攀比加重农户经济负担，更不能因建房过度负债而返贫。对拆除重建（新建）的房屋建筑面积，原则上 1-3 人户在 30-60 平方米，3 人及以上户人均不低于 13 平方米、不高于 18 平方米。厨房和厕所建在房屋内的总建筑面积可适当提高，3 人及以下农户增加 6 平方米；3 人以上农户增加 9 平方米，楼梯间面积不计入建筑面积。

五、工作要求

一是各乡镇要把农村危房改造作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的重要载体，建立健全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监管机制，抓实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对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对象的申请、评议、审核、审批和实际补助情况等，实行公示公告制度。二是加强质量安全管理。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采用自建方式

为主，农户和施工队对房屋质量安全负主体责任；确需采用统建方式，建设主体和建设单位要对房屋质量安全负主体责任。各乡镇要认真落实《“农村自建房安全常识”一张图》，提高农民群众建房安全意识，提升农房质量安全和建房品质。确保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后的房屋要达到抗震设防安全基本要求，保证改造后农房正常使用安全；各乡镇要组织专业人员定期对改造施工现场开展质量安全巡查，记录巡查情况，对发现问题进行及时整改。农村危房改造每户巡查不少于3次，其中基础验槽、砌体工程、楼板浇筑3个环节必须巡查到位，建立台账并拍摄照片存档；农房抗震改造每户巡查不少于4次，其中基础施工、钢筋混凝土圈梁、钢筋混凝土构造柱或框架柱箍筋、楼板浇筑4个环节必须巡查到位，建立台账并拍摄照片存档。村（居）委会要安排相关村干部协助管理，加强工程进度跟踪及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县级住建部门将适时对农房改造户施工建设情况开展抽查评价，对进度缓慢或问题突出的要进行专项督办、指导整改和通报批评；三是营造良好氛围。要重视社会舆论引导，及时公开农房建设政策措施、改造实施方案、资金补助标准等信息，做好信息公开，提高工作透明度，使农村危房改造真正得到人民群众的理解与支持；四是做好档案收集整理及系统录入工作。2023年实施的农村危房改造必须全部录入全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统一使用系统管理改造农户档案信息及管理农村危房改造项目进度。

六、做好 2022 年农房改造扫尾工作

各乡镇在组织实施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工作的同时，要抓紧做好 2022 年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各项扫尾工作。一是抓紧完成 2022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竣工验收工作；二是完善档案资料和台账管理工作。各乡镇要按照《临沧市耿马县农村危房改造档案》认真组织专人做好“一户一档”管理工作，逐户建立档案，建立一村一汇总、一镇一台账的管理制度。同时，要及时完善 2022 年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信息录入工作。

- 附件：1.耿马县（预下达）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分配表
- 2.耿马县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实施户花名册统计表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危房改造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29 日



